**行政院海岸巡防署104年度施政目標與重點**

本署依據海岸巡防法規定，職司臺灣地區海域及海岸秩序之維護，資源之保護利用，以及確保國家安全與人民權益，擔任藍色國土捍衛者的角色，秉持使命必達之精神，不遺餘力完成各項法定業務及交付任務。

近年來東海、南海緊張局勢驟升，爭端海域如釣魚台及南中國海等周邊國家無一不藉由強化巡護能量，來增加國際談判之籌碼，為因應國際情勢，捍衛台灣主權漁權，本年度施政重點除戮力執行核心任務外，將聚焦海巡執勤量能及彈性勤務調整，以靈活因應風雲詭譎之突發性事件，透過強化軟、硬體建設，如海巡編裝方案、海巡基地籌建以及海巡同仁學能提升，達致衛國護民之使命。

本署依據行政院104年度施政方針，配合中程施政計畫及核定預算額度，針對經社情勢變化及本署未來發展需要，編定104年度施政計畫，目標與重點說明如次：

**壹、年度施政目標**

※關鍵策略目標

◎機關目標

一、貫徹海域執法，維護岸海秩序

（一）綿密海域巡邏勤務，戮力查處非法漁船，靈活調整掃蕩任務，以及加強查緝走私偷渡犯罪，深入追查幕後集團，達成「斷絕犯罪源頭」之目標。

（二）穩固國際合作交流並深化跨機關共同合作機制，以維護社會安定及國家安全。

二、執行巡護任務，強化搜救能量

（一）強化專屬經濟海域及公海漁業巡護作為，落實捍衛主權、漁權政策，以及善盡國際漁業責任。

（二）整合區域搜救能量，充實救生救難裝備，辦理災防及專業訓練，提升海難搜救與災害搶救效能。

三、倡導海洋研究，永續海洋保育

（一）推動海洋研究發展，並獎助各類相關學術研討，進而促進永續海洋經營。

（二）加強海污應變整備，提升防治效能，查處非法汙染行為，落實海洋環境保護。

四、充實海巡建設，提升勤務效能

（一）落實執行強化海巡編裝發展方案，新建巡防救難船艦，以及推動海巡基地建設，厚植巡防能量。

（二）加強資通安全防護，確保資訊服務及系統運作順遂。

五、推動募兵政策，精實人力結構：轉換義務役軍職人力為志願役，融合岸海執勤人力，提升人力素質及傳承執勤經驗，有效建構優質海巡團隊，提升執勤成效。

六、提升人權觀念，健全法治教育：因應國際兩公約內國法化，透過宣導、教育訓練及專題演講等方式，強化同仁平權觀念，型塑良善工作環境。

七、精進為民服務，拓展服務功能：妥適運用海巡服務座談機制及118海巡服務專線，強化與漁民及民間團體聯訪互動，擴大民眾參與，整合資源，協力推動海巡工作。

八、加強財產管理，活化資源運用

（一）運用最新導入之盤點設備，提升財產管理效能。

（二）透過人員專業訓練及實施國有財產檢核督導，持續精進作業品質，促使資源合理配置及有效運用。

九、擴展組織學習，融合機關文化：營造完善學習環境，提升同仁專業素養，凝聚認同與歸屬；強化變革創新能力，激發組織競爭力，型塑優質組織文化。

※共同性目標

一、提升研發量能：前瞻機關需求及發展需要，規劃委託研究計畫主題，匡列經費據以執行，冀使研究成果能作為政策制定、法規修正，以及勤（業）務推動之參考，提升行政效能。

二、推動跨機關服務及合作流程：為落實全面推廣政府服務流程改造理念，將賡續精進海岸巡防勤務，並視業務需要，選定和民眾切身相關為民服務事項，同時結合當地縣市政府、公務部門、學術（教育）及民間團體，於全國推動整合型服務據點，建構資源共享機制，簡化服務流程，提供民眾更為便捷及優質的服務。

三、落實政府內部控制機制：恪遵行政院政策規劃，精進內部控制制度，主動納管監審機關所提糾（指）正事項與各界關注案件，透過制度評估機制，維持有效性及實用性，進而達致防弊興利之目標。

四、提升資產效益，妥適配置政府資源

（一）秉持零基預算精神，確實評估各支出之優先性、合理性及必要性，撙節開銷，將資源聚焦年度重大施政計畫。

（二）落實資本支出計畫審議機制，依重要性、妥適性及可行性等原則，詳實評估優先順序，使資源效益最大化。

五、提升人力資源素質與管理效能：因應任務需求，妥善員額管理；多元管道廣納人才，策略 性人力資源管理；強化人才養訓，優化人力素質，提升組織運作及發展效能。

**貳、年度關鍵績效指標**

| 關鍵策略目標 | 關鍵績效指標 |
| --- | --- |
| 關鍵績效指標 | 評估體制 | 評估方式 | 衡量標準 | 年度目標值 | 與中長程個案計畫關聯 |
| 一 | 貫徹海域執法，維護岸海秩序 | 1 | 查緝各類走私、偷渡案件成效 | 1 | 統計數據 | 1.安海專案（本年 度÷設定案件目標值）×85％【備註：案件包括肅槍、緝毒、偷渡犯及人口販運】2.安康專案（本年度÷前3年度案件平均值）×15％【備註：案件包括走私農漁畜產品、菸、酒及動物活體】 | 92% | 無 |
| 2 | 取締越界漁船成效 | 1 | 統計數據 | 1.驅離、帶案取締成效：【（本年度取締數÷去年取締數）小於1】×30%2.罰鍰成效：【（本年度罰鍰數÷本年度帶案數）÷20%】×70% | 90% | 無 |
| 二 | 執行巡護任務，強化搜救能量 | 1 | 執行漁業巡護成效 | 1 | 統計數據 | 妥善處理避免我國漁船遭干擾或扣押件數÷受理通報專屬經濟海域護漁案件數）×100％ | 92% | 無 |
| 2 | 提升救難、救生成效 | 1 | 統計數據 | （救生尋獲率＋救難尋獲率）÷2【備註：1.救生尋獲率：（救生平安、負傷及死亡人數）÷（救生人數）×100％2.救難尋獲率：（救難平安、負傷及死亡人數）÷（救難人數）×100％】 | 92% | 無 |
| 三 | 倡導海洋研究，永續海洋保育 | 1 | 鼓勵海洋學術研究 | 1 | 統計數據 | （當年度參採件數÷當年度補助海洋學術研討有關海巡業務建議事項總數）× 100％ | 95% | 無 |
| 2 | 有效維護海洋環境資源 | 1 | 統計數據 | 1.淨灘活動：（本年度場次÷前3年度平均場次）×30％。2.維護海洋環境資源宣導座談：（本年度場次÷前3年度平均場次）×30％。【備註：本署每年均舉辦海巡服務座談，宣導維護海洋資源】3.海污防治訓（演）練場次：（本年度場次÷前3年度平均場次）×20％。4.取締破壞海洋、海岸資源案件：（本年度取締案件數÷前3年度平均取締案件數）×20％【備註︰案件數包括海巡公務統計年報中，重大海洋污染、一般海洋污染、捕捉海洋保育生物、非法毒、電、炸、網魚、盜採砂石、伐木、違反海岸生態及環境保護及其他案件】 | 90% | 無 |
| 四 | 充實海巡建設，提升勤務效能 | 1 | 落實執行「強化海巡編裝發展方案」 | 1 | 進度控管 | 依據行政院核定「強化海巡編裝發展方案」各年度艦艇新建與延壽工程計畫，實際達成率配合度。（年度計畫整體實際執行數／年度計畫整體預定數）×100％【備註:1.實際執行率：以各噸級艦艇建造及延壽計畫之年度目標為基準，依實際工程進度與預算執行數作為評核指標。2.年度計畫整體預定數：以各噸級艦艇年度預定數加總，即為整體預訂數。3.年度計畫整體實際執行數：各噸級艦艇年度執行數加總，即為整體實際執行數。】 | 100% | 公共建設 |
| 2 | 落實資通安全防護管理 | 1 | 統計數據 | 1.資安警訊處理率=（完成資安警訊通報改善處理作業並回復本署資通安全防護管理中心結案完畢÷本署資通安全防護管理中心資安警訊通報數）×50%2.個人電腦安全管理妥善率=（下列4子項目分數加總）×50%：（1）「防毒系統安全評分」：依個人電腦病毒碼更新情形，於單項30分核分範圍內，將其更新狀態分為未安裝、重大及警告3種進行評分。（30%）（2）「資訊資產存取管控安全評分」：依個人電腦資訊資產管理軟體安裝與可攜式儲存媒體開放使用情形，於單項30分核分範圍內，將其狀態分為未安裝及無管控2種進行評分。（30%）（3）「系統漏洞更新狀態評分」：依個人電腦系統漏洞安裝與更新情形，於單項20分核分範圍內，將其狀態分為未安裝及未更新2種進行評分。（20%）（4）「網域登入狀態評分」：個人電腦使用者登入系統作業前，應將主機加入網域並結合憑證卡登入，於單項20分核分範圍內，依其登入行為進行評分。（20%） | 90% | 無 |
| 3 | 確保海域監視資訊服務能量 | 1 | 統計數據 | 【1－（系統無法正常運作日數÷（79×365日））】×100%【備註：1.79係指78座雷達站、1雷情暨相關船舶資訊整合平台之和。2.系統無法正常運作係指系統因程式或設備故障而無法正常運作，不含施工、保養等計畫性暫停服務情形。】 | 90% | 社會發展 |
| 4 | 維護寬頻網路系統妥善 | 1 | 統計數據 | 【年度核心系統（寬頻網路、應勤無線電及交換機系統）正常運作時數÷總運作時數】×100% | 85% | 無 |
| 五 | 推動募兵政策，精實人力結構 | 1 | 積極達成招募成效，提升海巡執法能量 | 1 | 統計數據 | 1.專業軍官：（年度實際招募人數÷年度計畫招募人數）×35％2.志願士兵：（年度實際招募人數÷年度計畫招募人數）×35％3.（規劃推動本署募兵招募精進措施2項以上）×30% | 70% | 無 |
| 六 | 提升人權觀念，健全法治教育 | 1 | 完善兩公約宣導及教育 | 1 | 統計數據 | 1.（受講人÷本署總員額數）×50%2.滿意度×50% | 90% | 無 |
| 七 | 精進為民服務，拓展服務功能 | 1 | 辦理海巡服務座談 | 1 | 統計數據 | 1.（建言結案數÷建言總數）×80％2.（民眾滿意度問卷調查統計分析）×20％ | 92% | 無 |
| 2 | 118海巡服務專線處理成效 | 1 | 統計數據 | 1.（辦理管制通報案件數÷通報案件數）×50％2.（民眾滿意度調查統計分析）×50％ | 92% | 無 |
| 八 | 加強財產管理，活化資源運用 | 1 | 辦理財產檢核，提升管理效能 | 1 | 實地查證 | 依本署「國有財產管理評核標準表」，考評所屬各機關年度財產管理執行成效，達到年度目標值。（各機關評比分數加總÷7）×100％ | 97% | 無 |
| 九 | 擴展組織學習，融合機關文化 | 1 | 深化組織學習活動，激化學習心得與創新建議 | 1 | 統計數據 | 是否依規定深化組織學習活動，並達到下列各分項標準者（各年度目標值填列符號代表意義：0代表「6項均未達到」、1代表「達到1項」、2代表「達到2項」）：1.強化組織學習，提升專業知能：（1）辦理各項「海域執法、海事服務、海洋事務」相關專業知能訓練，班次達40班次以上，受訓人次2000人次以上。（2）辦理海洋（巡）專題演講、薦送出國參訓心得分享及環境保護、資安等政策性訓練之組織學習活動8場次，每場次參與人數50人以上。（3）鼓勵機關同仁及邀請專家學者就海域執法、海洋保育等領域之研究成果，撰寫專文登載專屬刊物或內部網站，二者合計發表專文達10篇以上。2.深耕組織文化，提振團隊士氣：（1）辦理中高階人員領導講習等培育性訓練課程4場次以上，每場次參與人數50人以上。（2）辦理海巡論壇3場次以上，每場次參與人數150人以上。（3）辦理海巡射擊、游泳及救生專業技能競賽及鑑測，匯聚海巡各類人員同台競技，以提振海巡團隊士氣，每年3場次以上，參與同仁600人次以上。 | 6 | 無 |

註：

評估體制之數字代號意義如下：

　　1.指實際評估作業係運用既有之組織架構進行。

　　2.指實際評估作業係由特定之任務編組進行。

　　3.指實際評估作業係透過第三者方式（如由專家學者）進行。

　　4.指實際評估作業係運用既有之組織架構並邀請第三者共同參與進行。

　　5.其它。

**參、年度共同性指標**

| 共同性目標 | 共同性指標 |
| --- | --- |
| 共同性指標 | 評估體制 | 評估方式 | 衡量標準 | 年度目標值 |
| 一 | 提升研發量能 | 1 | 行政及政策研究經費比率 | 1 | 統計數據 | （年度行政及政策類研究經費÷年度預算）×100％ | 0.004％ |
| 二 | 推動跨機關服務及合作流程 | 1 | 跨機關合作項目數 | 1 | 統計數據 | 行政院「全面推廣政府服務流程改造」工作圈或國家發展計畫中與推動服務流程工作有關之跨機關合作項目數 | 主辦3項協辦1項 |
| 三 | 落實政府內部控制機制 | 1 | 辦理內部稽核工作 | 1 | 統計數據 | 當年度各主管機關（含所屬機關）所擇定執行稽核之業務或事項之項目數，連同稽核結果已研提具體建議並經機關採納之稽核項目數之合計數 | 2項 |
| 四 | 提升資產效益，妥適配置政府資源 | 1 | 機關年度資本門預算執行率 | 1 | 統計數據 | （本年度資本門實支數＋資本門應付未付數＋資本門賸餘數）÷（資本門預算數） ×100％（以上各數均含本年度原預算、追加預算及以前年度保留數） | 90％ |
| 2 | 機關於中程歲出概算額度內編報情形 | 1 | 統計數據 | 【（本年度歲出概算編報數－本年度中程歲出概算額度核列數）÷本年度中程歲出概算額度核列數】×100％ | 5％ |
| 五 | 提升人力資源素質與管理效能 | 1 | 機關年度預算員額增減率 | 1 | 統計數據 | 【（次年度－本年度預算員額數）÷本年度預算員額】×100％ | 0％ |
| 2 | 推動中高階人員終身學習 | 1 | 統計數據 | 當年度各主管機關（含所屬機關）自行辦理或薦送參加其他機關辦理1日以上之中高階公務人員培訓發展性質班別之中高階公務人員（合格實授薦任第9職等以上公務人員）參訓人數達該主管機關（含所屬機關）之中高階公務人員總人數45﹪以上。 | 1 |

註：

評估體制之數字代號意義如下：

　　1.指實際評估作業係運用既有之組織架構進行。

　　2.指實際評估作業係由特定之任務編組進行。

　　3.指實際評估作業係透過第三者方式（如由專家學者）進行。

　　4.指實際評估作業係運用既有之組織架構並邀請第三者共同參與進行。

　　5.其它。

**肆、行政院海岸巡防署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 工作計畫名稱 | 重要計畫項目 | 計畫類別 | 實施內容 | 與KPI關聯 |
| --- | --- | --- | --- | --- |
| 海岸及海域巡防業務 | 強化反恐維安應變整備，保障社會安全 | 其它 | 一、配合行政院國土安全政策規劃，強化各項反恐及國土安全能量，並持續辦理專精訓練，保障海域及海岸安全。二、精進各項危機應變機制，並持續推動「貫徹公權力」工作。 |  |
| 落實海域執法，維護海洋權益與捍衛漁權 | 其它 | 一、指導所屬持續推動「淨海工作」，取締越界漁船。二、參與國際漁業會議，並執行公海遠洋漁業巡護任務，善盡國際漁業責任。三、指導所屬持續執行專屬經濟海域巡護及東、南沙海域「碧海專案」巡護任務，維護國家海洋權益。 | 取締越界漁船成效、執行漁業巡護成效 |
| 提升海洋污染處理能力，保護海洋資源 | 其它 | 一、健全海洋油污染緊急應變處理機制，並指導所屬落實海洋污染防治器材維護及倉儲管理。二、配合各縣（市）政府舉辦海洋油污染緊急應變演練，並辦理相關訓練，提升海洋污染處理效能。三、積極參與海洋污染防治專業技能培訓及講習，提升蒐證、取締、調查與處理能力。 | 有效維護海洋環境資源 |
| 提升安檢作業效能，協力推動海上休閒活動 | 其它 | 一、提升安檢人員執勤素質，執行安全檢查快速通關，增進行政效率及服務品質。二、配合政府開放海洋政策，協力相關機關推動海洋相關活動，厚植海洋文化內涵。 |  |
| 強化海難搜救及災害防救機制，維護民眾生命財產安全 | 其它 | 一、籌補各類救生救難裝備，提升岸、海、空搜救能量。二、辦理搜救專業訓練及聯合演練，強化整體災害應變機制。 | 提升救難、救生成效 |
| 加強海洋專業訓練與人才培育，支援任務遂行 | 其它 | 一、規劃辦理射擊訓練，強化專業技能。二、為拓展國際交流合作管道，辦理跨國海岸巡防機構之專長訓練交流工作，擷取他國執勤經驗與作法。 |  |
| 加強查緝走私偷渡，推動國際合作交流 | 其它 | 一、加強走私、偷渡等專案查緝工作，落實計畫性案件管考。二、防杜走私動物活（屠）體及農漁畜產品入境。三、拓展兩岸情報交流及海域執法合作事項。四、參與國際會議、組織，建立實質交流與合作關係。 | 查緝各類走私、偷渡案件成效 |
| 拓展海巡服務功能，擴大預防犯罪宣導 | 其它 | 一、落實海巡服務座談機制，強化與漁民及民間團體聯訪互動。二、廣拓預防犯罪宣導管道，鼓勵民眾檢舉不法。 | 辦理海巡服務座談 |
| 精進情報教育訓練，落實情報督導考核 | 其它 | 一、定期召開情報工作會報。二、辦理海巡工作績效考評作業。三、策辦各類情報教育訓練。 |  |
| 賡續辦理研究發展計畫，強化政策規劃運用 | 其它 | 一、調查年度自行研究計畫主題，並先期選定研究發展項目主題，作為104年委託研究計畫主題，匡列相關研究經費。二、落實委託研究計畫相關事項執行並管控進度。三、辦理年度委託研究計畫成果分享。 |  |
| 落實內控機制興利防弊，提升施政效能 | 其它 | 一、配合行政院規劃，落實推動內部控制制度。二、運用內部控制及相關稽核機制，及時掌握追蹤並改善相關缺失意見。三、定期召開內部控制工作小組會議。四、持續辦理本署及所屬機關內部控制訓練宣導相關事宜。 |  |
| 推動海洋事務研究發展，蒐整海洋相關資訊 | 其它 | 一、召開本署海洋事務研究委員會會議，研討海洋相關議題。二、參加第25屆處理南中國海潛在衝突會議。三、補助國內各大專校院及學術研究機構進行海洋事務相關研究或座談會等活動。四、蒐集聯合國秘書長海洋及海洋法年度報告等國際海洋事務發展現況。 | 鼓勵海洋學術研究 |
| 辦理海洋事務相關活動，喚醒海洋意識 | 其它 | 一、辦理年度「世界海洋日」活動。二、辦理海洋活動相關宣導行銷，積極蒐整活動資訊，推動多元海洋活動，鼓勵國人親近海洋。 |  |
| 辦理工程查核，提升營工作業品質 | 其它 | 一、適時邀集本署「營舍建案審查會」委員召開審查會議。二、每月定期召開公推會議管制進度。三、配合工程施工品質辦理查核。 |  |
| 強化國有財產管理，促進資源有效運用 | 其它 | 一、辦理年度國有財產管理情形檢查作業，落實各項管理工作。二、辦理年度後勤人員專業講習，提升財產管理人員專業知能，精進作業品質。三、運用財產及物品盤點設備，提升盤點作業時效、節省作業時間及降低人工誤失。 | 辦理財產檢核，提升管理效能 |
| 辦理應勤無線電通信系統換裝計畫 | 社會發展 | 辦理應勤無線電通信系統換裝計畫，掌握即時勤務動態，提升勤務通信效能。 | 確保海域監視資訊服務能量 |
| 辦理海巡岸際雷達系統換裝計畫 | 社會發展 | 汰換岸際雷達設備系統，有效確保海域監偵之綿密與目標掌握，支援海巡任務遂行。 | 確保海域監視資訊服務能量 |
| 建置優質環境，激勵團隊士氣 | 其它 | 一、辦理建物及設施安全改善工程計畫，強化辦公環境安全。二、辦理辦公設備及事務機具汰換計畫，提升行政效率。 |  |
| 強化專業技能，提升人員素質 | 其它 | 一、推動教育訓練作業，英語環境營造，強化本職學能、培育優秀人才；並透過組織學習活動，提高機關行政效能與服務品質。二、推動各級心理諮商輔導工作志願服務人員教育訓練事宜，強化服務人員學能，協助同仁解決可能影響工作效能之問題，提升士氣及效能，且藉由多樣化的協助性措施，建立溫馨關懷的工作環境，營造互動良好之組織文化，提升組織競爭力。三、訂定性別主流化年度實施計畫，強化性別意識宣導、推動培訓課程等相關工作項目，並定期召開專案小組會議，檢視修正本署執行情形。 | 深化組織學習活動，激化學習心得與創新建議 |
| 完備指管通情機制，強化危機處理能力 | 其它 | 一、統合所屬海洋、海岸單位執行勤務之指揮、管制及緊急重大狀況與風紀案件之掌握、處置、指導、通報，確保海巡任務達成。二、結合勤指作業現況，修訂勤指作業計畫、規定（範）。三、定期召開會報及每年實施年終（中）督考評鑑，精進指管通情作為。四、督導管制「118海巡服務系統」案件受理、處置情形。五、規劃辦理定期訓練、安排現地實務見學及不定期模擬測試，充實執勤人員本職學能。六、建構縱、橫向雷情傳遞及通聯體系，訂定管理機制，遂行海域目標監控任務。 | 118海巡服務專線處理成效 |
| 海巡基地籌建及未來發展計畫 | 公共建設 | 辦理台北港海巡基地辦公廳舍新建工程、躉船台設置作業。 | 落實執行「強化海巡編裝發展方案」 |
| 南沙太平島交通基礎整建工程計畫 | 公共建設 | 辦理南沙太平島交通基礎整建工程（含碼頭新建及跑道強化）施工執行事宜。 | 落實執行「強化海巡編裝發展方案」 |
| 公文系統儲存設備擴充採購計畫 | 其它 | 提供資料穩定儲存之設備，提高系統之可用度，以有效支援各項勤務及行政作業之推展。 |  |
| 海巡3,000噸艦船裝設衛星寬頻網路資訊系統建置計畫 | 其它 | 建置衛星寬頻網路系統，將現場勤務即時影像傳輸至各級勤指中心，輔助單位決策命令下達。 |  |
| 推動服務流程改造，提供一站式受理整合流程之服務目標 | 其它 | 一、配合「政府服務創新精進方案」，於全國各地規劃設立整合型服務據點，將結合當地政府、公私部門、學術（教育）、民間團體，簡化服務流程項目，推動以民為主之整合型服務。 二、辦理為民服務講習或輔導會議，精進服務項目及內容。  |  |
| 海洋巡防業務 | 強化海上救難能力，保障人船安全 | 其它 | 一、強化海難搜救整合作業，辦理海難救助演練、海難救助專業訓練，並持續蒐整轄區水文資訊等事項。二、辦理海難搜救業務協調工作及參與海難研討會等相關工作事項。 | 提升救難、救生成效 |
| 落實海洋環境保護與污染防治政策，維護海洋生態環境 | 其它 | 一、辦理海洋環境教育及漁業資源保育講習，落實漁業資源維護。二、辦理海洋污染防治器材維護事宜。三、執行海洋污染事件取締、蒐證、移送工作。 | 有效維護海洋環境資源 |
| 充實救生救難能量 | 其它 | 籌補潛水設備。 | 提升救難、救生成效 |
| 船舶消防耗材充填，強化海上救災救難能量 | 其它 | 針對海上船舶失火案件泡沫滅火所需泡沫原液辦理採購、充填，強化巡防艦船艇滅火能力。 |  |
| 執行遠洋公海漁業巡護任務 | 其它 | 一、配合漁業署需求，規劃北太平洋、中西太平洋遠洋漁業巡護任務。二、登檢、慰問本國籍漁船，落實責任制漁業；登檢 WCPFC 公約遞約國漁船，擴大國際參與。 | 執行漁業巡護成效 |
| 加強越區捕魚大陸漁船取締工作 | 其它 | 一、執行越區捕魚大陸漁船驅離、行政處分、罰緩，人船扣留相關事宜。二、規劃辦理威力掃蕩任務及勤務前誓師大會。 | 取締越界漁船成效 |
| 資訊設備委外維護案 | 其它 | 辦理本總局及淡水地區轄屬單位（第二、十一海巡隊）資訊設備委外維護工作，確保資訊設備妥善，提升行政效率。 |  |
| 船位回報系統數據通訊費 | 其它 | 回報執行勤務之艦艇船位資訊，以供勤務派遣調度指揮之用。 |  |
| 提升船艇妥善比率，支援勤務部署需求  | 其它 | 一、辦理艦艇保險。二、辦理艦艇歲修、定保、料配件及機械儀器養護。三、辦理無線電及航儀設備養護。四、辦理艦艇特別檢驗（大修）計畫。 |  |
| 辦理海事專業訓練，提升執法人員素質 | 其它 | 一、協助同仁取得各職級船員證照，落實證照制度。二、辦理各項訓練，提升同仁海域執法能力。 |  |
| 強化犯罪偵防能力，加強打擊海上不法 | 其它 | 一、查緝槍械、毒品、走私及偵辦海域犯罪等刑案工作。二、辦理偵緝及艦艇偵蒐設備養護工作。三、辦理海域犯罪偵防查緝、通訊監察等偵防工作事項。 | 查緝各類走私、偷渡案件成效 |
| 執行海上空中偵巡，維護海域安全 | 其它 | 為強化海難搜救，購置特勤編組裝備，有效提升海難搜救專業能量及空勤人員應勤、救生救難。 | 提升救難、救生成效 |
| 全面提升為民服務品質 | 其它 | 辦理「海巡服務座談」，結合運用民間資源協力推動海巡服務工作、為民服務及績效、政令宣導等事項。 | 辦理海巡服務座談 |
| 辦理辦公及生活設備籌補計畫 | 其它 | 辦理總局及各隊、艦艇辦公及生活設備汰換採購，營造優良環境，提升人員士氣。 |  |
| 辦理強化海巡編裝發展方案 | 公共建設 | 落實執行強化海巡編裝發展方案，以充實海域巡防能量，維護國家海洋權益，捍衛漁權，辦理下列計畫：一、建造1,000噸級巡防救難艦四艘計畫。二、100噸級28艘新建計畫。 | 落實執行「強化海巡編裝發展方案」 |
| 第十四海巡隊廳舍新建工程 | 其它 | 辦理第十四海巡隊廳舍新建工程，使同仁辦公及生活環境改善，營造優良環境，提升人員士氣。 |  |
| 臺中港海巡公務碼頭及廳舍新建工程(報院審核中) | 公共建設 | 辦理臺中港海巡公務碼頭及廳舍新建工程，使本署中部地區擁有兼具指揮、管制、通信、情報、後勤支援功能之前瞻性海巡母港。 | 落實執行「強化海巡編裝發展方案」 |
| 交通及運輸設備 | 車輛籌購及汰換計畫 | 其它 | 汰換老舊偵防車及勤務車，俾利偵防查緝等業務遂行，遏阻不法活動。 |  |
| 海岸巡防規劃及管理 | 結合岸海巡防勤務，強化整體查緝能力 | 其它 | 實施巡防勤務驗證督導及機動測考，模擬各種走私、非法入出國模式，驗證各級指、管、通、情運作及對突發狀況之應變處置作為，增進聯合勤務效能，有效遏止不法。 |  |
| 強化港口通關檢查能量，提升安檢勤務效能 | 其它 | 一、辦理安檢幹部在職訓練，提升本職學能。二、辦理查艙技巧專長訓練，提升安檢查艙能量。三、督（輔）導安檢所執行港口安檢勤務，檢驗勤務罅隙，落實安檢勤務效能。四、配合政府推展兩岸互動及開放相關水域活動政策，強化客貨船及人員之安全檢查。五、配合地方政府及漁政主管機關，加強大陸船員清查及管理措施。 |  |
| 落實通資補保維修，支援各項任務遂行 | 其它 | 一、辦理各式數據專線、一般電路及118海巡服務系統專線租用，滿足各級任務需求。二、辦理通資專長訓練，健全通資作業能量。三、籌補及辦理資訊、通信系統裝備、零料件及天線鐵塔、站台等維修養護，確保各項通資裝備妥善。四、辦理海巡岸際雷達及周邊設施維修保養，維持裝備正常運作，支援海岸海域執法、海事安全及海洋事務所需。 |  |
| 強化專業訓練，提升人員執勤素質 | 其它 | 辦理職前訓練（義務役分科教育訓練及志願役職前訓練班）、在職訓練（海巡研究班、幹部正規班、士官長正規班、士官高級班）、專業訓練（專業軍官分科教育班及常年訓練師資培訓班）等班隊訓練。 |  |
| 辦理志願役人力招募作業，強化海巡執檢人力素質 | 其它 | 一、持續推動專業軍官及志願士兵招募事宜。二、辦理招募簡章、海報印製及招募紀念品採購作業。三、運用報紙、雜誌刊登招募廣告，並利用各單位圍牆、捷運、公車等樹立廣告，廣招優秀人才。 | 積極達成招募成效，提升海巡執法能量 |
| 完備指管通情機制，落實為民服務工作 | 其它 | 一、結合勤指作業現況，修訂勤指作業規定，並推行勤指資訊系統使用率。二、每半年實施業務督考評鑑，精進指管通情作為。另利用督訪時機辦理定期訓練、安排現地實務見學及不定期模擬測試，充實執勤人員本職學能。三、督導管制各地區局「118海巡服務系統」案件受理、處置情形，不定時測考，落實案件處置執行。四、執行縱、橫向雷情傳遞及通聯體系，訂定管理機制，遂行海域目標監控任務。 |  |
| 拓展海巡服務功能，擴大預防犯罪宣導 | 其它 | 一、運用計畫性案件管制重大組織性、集團性走私、偷渡犯罪等重大案件偵辦進度，並結合全員情報管理系統，提升查緝成效，打擊不法。二、辦理海巡服務座談，透過雙向溝通方式解決問題，深化基層經營，協力打擊犯罪。 |  |
| 地區海岸巡防工作 | 充氣式救生艇籌補計畫 | 其它 | 規劃辦理充氣式救生艇籌補計畫，汰換30HP及90HP充氣式救生艇，俾利有效維持港區及岸際救生能量，提升救援成效。 |  |
| 近岸救生潛水裝備籌補計畫 | 其它 | 本總局為具備快速之救援能量、強化車輛落水搜救能力及期能於海難事故發生時，得以快速救援並避免事態擴大，規劃於104年籌補相關救生救難裝備，以適時發揮快速救援能力。 |  |
| 應勤訓練裝備籌補計畫 | 其它 | 規劃辦理應勤訓練裝備-防護頭盔籌補，俾利強化執行路檢勤務及訓練人員頭部防護能量；另規劃籌補人員研習中心教育訓練器材-投影機、窗簾及裝訂機等3項，冀達提升教育訓練品質及成效。 |  |
| 安檢裝備籌補計畫 | 其它 | 辦理「電子內視檢查搜索鏡」安檢裝備籌補，以有效輔助安檢勤務遂行。 |  |
| 港區監視系統汰舊更新計畫(報院審核中) | 社會發展 | 辦理港區監視系統設備汰舊更新，提升港區監視功能，以有效輔助安檢勤務遂行。 | 確保海域監視資訊服務能量 |
| 偵蒐裝備籌補計畫 | 其它 | 籌補基層單位數位攝影機，以滿足查緝任務實需，強化犯罪偵查蒐證能力。 |  |
| 生活設施改善籌補計畫 | 其它 | 籌補電視機、電冰箱、皮質沙發組等各項生活設施及防彈背心等應勤裝備，改善基層生活環境，強化執勤品質。 |  |
| 基層營舍新(改)建工程計畫 | 其它 | 一、辦理基層營舍整建工程，對所屬老舊安檢所營舍新（改）建，營造優良環境，提升人員士氣。二、辦理各項新（改）建營舍細部設計時，考量女性同仁需求規劃工作及浴廁空間，維護女性同仁權益。 |  |
| 烏石港安檢所新建工程計畫 | 其它 | 一、辦理烏石港安檢所新建工程，解決基層人員駐用及執勤問題，營造優良環境，提升人員士氣。二、辦理營舍細部設計時，考量女性同仁需求規劃工作及浴廁空間，維護女性同仁權益。 |  |
| 海巡任務用車購置(汰換)計畫 | 其它 | 汰換巡邏車、偵防車、勤務車、巡邏機車等車輛，以強化各式輸具機動能力，遂行海岸巡防各項任務需求。 |  |
| 資訊設備改善計畫 | 其它 | 更新個人電腦，改善基層單位資訊基礎環境，提升作業效率。 |  |
| 電腦資產管理及辦公室應用軟體更新計畫 | 其它 | 汰換本總局暨所屬各地區巡防局所屬各組（科）、室、中心等業務單位與轄屬查緝隊、岸巡總、大隊及安檢所站資產管理軟體（神網）及辦公室應用軟體（Office），強化資安管理，以提升各單位公務作業效率，及強化資訊安全防護能量。 |  |